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报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资料	
1、基金简称:	国泰金鹏蓝筹
2、基金交易代码:	020009
3、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4、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9月29日
5、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58,202,641.67份
6、基金合同存续期:	无限期
(二)基金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坚持并深化价值投资理念,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力争获取更高的超额市场收益。
2、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预测未来一段时间内固定收益市场、股票市场的风险与收益水平,结合基金合同的资产配置范围组合投资止损点,借助风险收益规划模型,得到一定阶段股票、债券和现金资产的配置比例。 (2)股票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采取核心-卫星投资策略(Core-Satellite strategy),核心投资主要以新华富时蓝筹价值100指数所包含的成分股以及备选成分股为标的,构建核心股票投资组合,以期获得市场的平均收益(benchmark performance),这部分投资至少占基金股票资产的80%;同时,把握行业周期轮动、市场时机等机会,通过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积极主动的卫星投资策略,力争获得更高的超额市场收益(outperformance)。 (3)债券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投资主要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中短期的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通过债券置换和收益率曲线配置等方法,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管理。
3、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60%×新华富时蓝筹价值100指数+40%×新华雷曼中国债券指数 本基金的股票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蓝筹价值100指数,债券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雷曼中国债券指数。
4、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等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基金在获取市场平均收益的同时,力争获得更高的超额收益。
(三)基金管理人	
1、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信息披露负责人:	丁昌海
3、联系电话:	021-23060288转
4、传真:	021-23060283
5、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四)基金托管人	
1、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信息披露负责人:	宁敏
3、联系电话:	010-66594977
4、传真:	010-66594942
5、电子邮箱:	tgxxpl@bank-of-china.com
(五)信息披露	
1、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2、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	2006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1	本期利润	2,524,638,686.25元	423,766,167.97元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2,024,145,388.07元	97,951,607.52元
3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0.8133元	0.3352元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44,097,255.31元	3,347,645.52元
5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0.1863元	0.0027元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635,400,715.75元	1,554,865,475.90元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40元	1.260元
8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6.04%	31.14%
9	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105.22%	34.59%
10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76.21%	34.5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执行新会计准则后财务指标披露方面的主要变化

(1)增加"本期利润"指标,新会计准则实施之前相关期间内本指标的计算方法为当期净收益加上当期因对金融资产进行估值产生的未实现利得变动额。原"本期净收益"名称调整为"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2)原"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净收益"名称调整为"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计算方法在原"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公式 $\sum_{i=1}^{P}\left[\frac{NP_i-NP_{i-1}-NI_i+NI_{i-1}}{NP_{i-1}}\times W_i\right]$ 的基础上,将P改为本期利润。原"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名称调整为"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计算方法在原公式的基础上,将P改为本期利润。

(3)原"期末可供分配收益"名称调整为"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原"期末可供分配份额收益"名称调整为"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计算公式相应调整。

(4)2006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披露的财务指标做相应调整。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63%	1.54%	-1.08%	1.24%	-3.55%	0.30%
过去六个月	32.54%	1.66%	27.61%	1.28%	4.93%	0.38%
过去一年	105.22%	1.88%	70.10%	1.39%	35.12%	0.49%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176.21%	1.75%	125.75%	1.31%	50.46%	0.44%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国泰金鹏蓝筹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9月29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现金、短期金融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35%-95%,债券以及包括权证和资产支持证券在内的其他证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6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比较:

国泰金鹏蓝筹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史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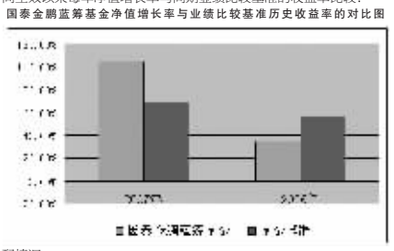

(三)收益分配情况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备注
2007年	8.100元	分红两次
2006年	0.750元	分红两次
合计	8.850元	

三、基金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设有分公司。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3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金泰、基金金鑫、基金金盛,以及9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金鼎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2个投资组合。

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黄刚,男,国际金融学硕士,15年证券期货从业经历。曾任职于上海社会科学院、上海金属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2000年5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开发部经理、市场部经理,国泰金鹰增长基金的共同基金经理、基金金泰基金经理、社保组合的投资经理,2004年11月起担任理财部副总监,2007年3月起担任国泰金鹏蓝筹基金的基金经理,2007年11月起兼任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二)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了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三)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与解释

2007年A股市场是跌宕起伏的一年,出现国际、国内市场多种因素错综复杂的变化。国内市场出现了连续加息为特征的宏观调控持续收紧的政策环境,国外市场出现了美国次级抵押贷款触发的全球金融动荡和美国经济衰退。国内投资人为此既分享了前三个季度上涨的喜悦,也遭遇到第四季度开始的牛市调整的痛苦。其间还经历了数次巨幅震荡的考验。

2007年一季度A股市场振荡走高。"资产注入"、整体上市"等热点不断涌现,反映在风格资产中,低价股、微利股、小盘股涨幅领先。3000点附近震荡加剧,2月27日A股市场单日跌幅创下10年来之最。市场为此陷入短暂恐慌中。3月19日央行宣布上调存贷利率,市场对此做出积极反应,在加息消息公布当天,股指突破3000点,本基金在1月30日进行了成立以来的第三次分红。

在经历了4月"击鼓传花"式的全面普涨后,5月因政策调控,市场心态发生剧烈波动,行情剧烈震荡,投资者从过度追逐风险收益转向关注有成长性的蓝筹股,6月市场进一步呈现分化特征,优质蓝筹股的抗风险特征进一步体现。本基金业绩也有所提升。

作为基金管理人,我们始终认为,在实现基金累计净值稳健增长的目标过程中,应该兼顾投资人获得阶段性投资收益的实际需求。本基金根据市场变化,在7月2日再次进行大比例分红。

2007年下半年,支持市场长期向上的基本因素并没有发生实质性的趋势变化。但是我们注意到市场正面临调整的压力。国家出台偏紧的宏观调控政策,香港(甚至全球)的股票市场联动性不断提高,这些内外因素增加了国内股市的不确定性。增加印花税、打击股市违规行为,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过热的投机冲动。

进入四季度周边市场因美国次贷危机影响出现下跌,使得国内再度出现对估值泡沫化的担心。这种担心逐渐积累,从有色、钢铁、煤炭等周期性行业蔓延到保险、券商和房地产行业。随后因担心地产政策和宏观紧缩政策进一步加强,引发市场震荡,银行、保险、券商和房地产行业持续下跌,权重股全面进入调整,市场再次出现"八二活跃"特征。经过四季度下跌调整后,系统性风险开始加速释放。

在过去的一年中本基金在净值增长表现上相对被动。主要原因,一是考虑到基金合同的某些明确约定,组合内大中市值股票配置相对偏多;二是在组合结构和市场热点之间存在偏差,核心资产的行业集中度和个股集中度偏高,这既反映了投资理念的差异,也表现在参与市场热点上调仓不够及时,没有取得相应的效果。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34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5.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70.10%,超过业绩比较基准35.12%。

(四)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等的简要展望

对于2008年证券市场,我们持谨慎乐观的预期。虽然美国次级债风波将拖累全球经济增长,并对我国的出口将产生一定负面影响,但国内经济增长仍将十分强劲,固定资产投资受宏观调控有所减缓但还将保持高增长,内需消费将稳步提升,在消化成本上升压力后企业盈利预计取得30%左右的高增长。当前人民币加速升值、流动性过剩的局面还将持续,特别是目前通胀的背景下,行业的机会仍然丰富。

同时,市场估值偏高、大小非减持、外围市场的剧烈波动、宏观调控都将可能带来市场一定的不确定性,市场的波动性会明显增加。

2008年本基金将重点把握行业和个股的投资机会,结合当年的重大事件进行主题投资,适当多考虑自下而上的投资机会。

行业选择上,本基金继续看好人民币升值受益的银行、地产、造纸等行业,在通胀的预期下,把握在通胀中受益的上游和下游的投资机会,例如,农产品、食品饮料行业、上游资源等,同时,在节能、环保、奥运、军工、医保普及等主题方面也会有较好的投资机会。对出口为主的产业如纺织、服装、家电等保持谨慎。

最后,我们将在总结2007年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在有纪律的投资原则指导下,继续诚信尽责,努力工作,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五、审计报告

本基金2007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财务会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

1、200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008,580,348.78	198,507,924.90
结算备付金		2,163,472.03	3,511,759.75
存出保证金		1,871,553.66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50,832,193.57	1,419,497,295.27
其中:股票投资		3,502,547,193.57	1,412,836,495.27
债券投资		148,285,000.00	6,660,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1,003,149.6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4,342.53	-
应收利息		2,839,271.85	64,140.03
应收申购款		2,723,192.95	4,652,251.21
资产总计		4,670,137,524.97	1,626,483,371.16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8,704,912.34
应付赎回款		23,749,196.15	57,325,234.74
应付管理人报酬		5,659,480.17	1,889,114.51
应付托管费		943,246.68	314,852.42
应付交易费用		3,057,172.00	2,041,499.31
应付利息		-	-
其他负债		1,327,714.22	1,342,281.94
负债合计		34,736,809.22	71,617,895.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458,202,641.67	1,233,692,938.28
未分配利润		1,177,198,074.08	321,172,537.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5,400,715.75	1,554,865,475.9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0,137,524.97	1,626,483,371.16

注:基金份额净值1.340元,基金份额总额3,458,202,641.67份。

2、2007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度	2006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一、收入	2,649,959,481.23	435,084,400.54
1.利息收入	10,102,151.83	1,187,688.1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777,339.73	1,175,659.62
债券利息收入	536,762.10	12,028.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788,050.00	-
2.投资收益	2,131,962,181.78	107,637,009.9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116,075,563.35	106,181,205.22
债券投资收益	270,209.08	-
衍生工具收益	2,468,973.43	991,760.00
股利收益	13,147,435.92	464,044.7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0,493,298.18	325,814,560.45
4.其他收入	7,401,849.44	445,141.99
二、费用	125,320,794.98	11,318,232.57
1.管理人报酬	57,116,246.65	5,167,927.04
2.托管费	9,519,374.46	861,321.14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58,262,924.19	5,157,222.74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422,249.68	131,761.65
三、利润总额	2,524,638,686.25	423,766,167.97

3、2007年度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度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3,692,938.28	321,172,537.62	1,554,865,475.90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524,638,686.25	2,524,638,686.25
三、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224,509,703.39	-321,361,399.17	1,903,148,304.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107,840,931.14	750,155,139.61	7,857,996,070.75
2.基金赎回款	-4,883,331,227.75	-1,071,516,538.78	-5,954,847,766.53
四、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1,347,251,750.62	-1,347,251,750.62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58,202,641.67	1,177,198,074.08	4,635,400,715.75

项目	2006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48,974,112.75	-	1,248,974,112.7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23,766,167.97	423,766,167.9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5,281,174.47	-7,319,914.45	-22,601,088.9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4,156,889.76	39,350,836.60	333,507,726.36
2.基金赎回款	-309,438,064.23	-46,670,751.05	-356,108,815.2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95,273,715.90	-95,273,715.9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3,692,938.28	321,172,537.62	1,554,865,475.90

(二)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第159号《关于同意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1,248,741,994.07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6)第12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9月2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248,974,112.75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32,118.6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现金、短期金融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35%-95%,债券以及包括权证和资产支持证券在内的其他证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6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蓝筹价值100指数x60%+新华雷曼中国债券指数x4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24日批准报出。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原以2006年2月15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以下合称"旧会计准则和制度")、《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2007年度财务报表为本基金首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

在编制2007年度财务报表时,2006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以及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相关数字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将所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财务报表所有报表项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重新列报。按照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2006年12月31日和2007年6月30日的所有者权益,以及2006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和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净损益调整为按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列报的所有者权益及净损益的金额调节过程列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9。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基金2007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6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抵销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4)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基金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基金资产估值,主要资产的估值方法如下:

①股票投资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在同一股票上市交易后,在锁定期内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由于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②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③权证投资

因认购新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从实际取得日起到卖出交易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发行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④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5)证券投资基金成本计价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②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扣除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后的金额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交易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4(5)③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③权证投资

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

卖出权证于交易日确认衍生工具收益/(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④贷款和应收款项

2007年7月1日之前,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支付或应收取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相关的利息收入,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协议融出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融出资金应付或实际支付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⑤其他金融负债

2007年7月1日之前,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收取或应支付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自2007年7月1日起,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6)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确认。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确认利息收入。自2007年7月1日起,若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

(7)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8)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9)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10)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至多六次。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50%;如当年基金成立未满三个月,则不需分配收益。基金可分配收益不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收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未实现部分。基金当年收益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5、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无。

6、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国泰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自2007年6月29日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泰君安")	基金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07年6月29日之前)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国资")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07年6月29日之前)
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爱建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07年6月29日之前)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